

附件 2:

山东劳动职业技术学院学分制专业非课程学分申报表
(学年至 学年)

姓名		学号		班级		专业	
系部		认定部门					
项目		学分		基本情况说明			
系部 意见	签名（章）： 年 月 日						
认定部门 意见（认定学分）	签名（章）： 年 月 日						

说明：一式两份，系部和认定部门各执一份；认定学分由系部负责录入系统。